

债券代码：114372

债券简称：18 海控 01

债券代码：112920

债券简称：19 泛控 01

债券代码：112995

债券简称：19 泛控 02

债券代码：149044

债券简称：20 泛控 02

债券代码：149116

债券简称：20 泛控 03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不再将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再将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1. 公司名称：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1994-10-18

3. 法定代表人：刘海利

4. 注册资本：700,000 万元

5.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

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股权结构

公司通过控股子公司武汉中央商务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公司”）等合计持有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信托”）87.4759%的股权。

二、民生信托出表原因及后续会计处理

因相关违规问题未能完成整改，民生信托股东武汉公司的表决权、处分权等股东权利受到了限制。根据民生信托《公司章程》规定，其董事会人数为10名。2024年11月，民生信托董事会中由公司一方提名的股权董事由5名变为4名，公司在民生信托拥有的董事会席位已经无法形成多数表决。

根据上述实际情况，公司已无法主导、决定民生信托财务和经营政策，已经实质上失去了对民生信托的控制权。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不应再继续将民生信托纳入合并范围，故公司拟自2024年11月起不再将民生信托纳入合并范围。公司不再将民生信托纳入合并范围后，公司对民生信托仍具有重大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应采用权益法来核算公司对民生信托的股权。经审计，公司不再将民生信托纳入合并范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8.09亿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9.76亿元。武汉公司对民生信托的股东权利、义务及责任不因此而发生改变。

基于以上事实情况，公司与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永拓所”）进行了充分沟通，永拓所对本次出表事项及后续会计处理方式表示认可。

三、本次出表事项的合理性说明及审批程序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不再将民生信托纳入合并范围，后续采用权益法来核算公司对民生信托的股权，能够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对民生信托投资的会计核算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不再将民生信托纳入合并范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就该事项已履行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出表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

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出表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再将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范围的公告》盖章页）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30 日